

#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文件

陕路工发〔2013〕18号



## 关于继续开展“金秋爱心助学”活动的通知

各单位工会：

开展“金秋爱心助学”活动，是切实帮助困难职工解决子女上大学问题的一项资助活动，也是我们各级党政工组织关心职工，送温暖送爱心的具体体现。近年来，集团工会共帮助了21名困难职工子女实现了顺利入学。为了把今年的爱心助学活动办实办好，现将集团公司2013年开展“金秋爱心助学”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3年“金秋爱心助学”活动的主要对象和条件：

2013年考入国家计划内统一招生的普通高等院校的困难职工子女。具体帮扶对象包括：一是家庭人均月收入不高于500元的困

难职工入学子女；二是截至 2013 年 7 月底非个人原因待岗、大病、残疾、突发性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的家庭经济困难的职工入学子女。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子女，可于 8 月 15 日前到父母所在单位申请救助。

## 二、申请助学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：

1、助学申请书：职工或子女必须写出书面申请，如实反映家庭困难情况，基层单位审核后签署意见、盖章。

2、认真填写《2013 年困难职工子女助学申请表》，基层单位审核后签署意见、盖章

2、子女高考准考证、成绩单、入学录取通知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；

3、父母身份证复印件。

三、各单位接通知后，及时做好宣传和摸底审核工作，务必于 8 月 20 日以前将《陕西路桥集团“金秋爱心助学”实名制汇总表》及困难职工子女申请助学的相关资料上报集团工会。

联系人：陈爱民 电话：63681029 传真：83118889

邮箱：sx1qdq@163.com

附件：1. 《2013 年困难职工子女助学申请表》

2. 《陕西路桥集团“金秋爱心助学”实名制汇总表》

2013年7月11日

---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工会委员，档。

---

录入：张 芳

校对：陈爱民

---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

2013年7月11日发

---

共印 19 份